

江汉区国资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五、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二、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 部门主要职责

1、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2、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制订评价标准，通过规划、预算、决算、审计、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3、根据全区改革总体部署，指导推进全区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研究编制全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总体规划，推进全区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全区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组织对本区国有企业资产现状和变动情况的调查研究及登记管理工作，研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新办法、新思路。协调处理改制企业来信来访、应急管理工作，处理改制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5、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管理者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建设，形成职责明确、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机制。

7、履行对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的监管职责，制定所监管企业管理者收入分配办法并组织实施。

8、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国有(集体)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

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9、负责所监管企业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资产统计分析等基础性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所监管企业资产管理的信息、监测、预警体系。

10、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11、负责全区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参与全区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制定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12、负责党的关系归口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委管理的企业党组织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宣传、统战工作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和信访接待工作。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分别是：

1、武汉市江汉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2、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中心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国资局共有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人员编制 29 人。2021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27 人，其中：行政人员 10 人、公益一类事业人员 17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49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2 年部门总预算 1387.46 万元（含本级机关 517.63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869.8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4.56 万元，下降 1.0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预算支出调减。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 1387.46 万元（含本级机关 517.63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869.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7.46 万元（含本级机关 517.63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869.83 万元），占 100%。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1387.46 万元（含本级机关 517.63 万元，所属预算单位 869.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1.29 万元，占 83%；项目支出 236.17 万元，占 17%。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30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万元；
- 3、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万元；
-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支出 651.06 万元；
- 5、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1387.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151.2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02.15 万元，增长 8.8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人员经费调增、支出结构性调整，部分不可预见性经费从项目支

出改列至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236.17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16.71 万元，下降 49.4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支出结构性调整，部分不可预见性经费从项目支出改列至基本支出。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134.67 万元，主要是用于：

- (1) 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处理信访维稳
- (2) 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
- (3)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
- (4) 金融街集团区管退休干部相关经费
- (5) 所属企业改制人员档案信息化系统建设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60.5 万元，主要是用于：

- (1) 工业中心企业改制托管工作
- (2) 工业中心稳定专项
- (3) 工业中心资产监管及营运工作

3、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1 万元，主要是用于：

- (1) 商务发展中心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
- (2) 商务发展中心所属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
- (3) 商务发展中心稳定工作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51.2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49.26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811.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87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02.0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部门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部门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102.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7 万元，包括：物类 4 万元，为购买复印纸；服务类 33 万元，为审计服务、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法律服务。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14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法律服务。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1945.76 平方米，无一般公务用车。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

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2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36.17 万元。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1387.46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2 年江汉区国资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我部门已进行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故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 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 027-85728124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公开表 1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国资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功能)		支出 (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7.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70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311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312 对企业补助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9 其他支出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51.0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87.46	本年支出合计	1,387.46	本年支出合计	1,387.46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87.46	支出总计	1,387.46	支出总计	1,387.46

2022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合计		1,387.46	1,387.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72.30	272.30						
20113	商贸事务	272.30	272.30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81.00	8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24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24	247.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40	15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3	41.1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6	2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10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3	10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8	4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3	32.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51.06	651.0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60.50	60.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0.50	60.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30.14	430.14						
2150701	行政运行（国有资产监管）	255.47	255.47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174.67	174.6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11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23	11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6	75.46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9	1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8	19.28						

2022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嫩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结转 下年
合计		1,387.46	1,151.29	23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72.30	231.30	41.00				
20113	商贸事务	272.30	231.30	41.00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81.00	40.00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24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24	247.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40	15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3	41.1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6	2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10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3	10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8	4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3	32.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51.06	455.89	195.1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60.50		60.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0.50		60.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30.14	295.47	134.67				
2150701	行政运行（国有资产监管）	255.47	255.47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174.67	40.00	134.6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11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23	11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6	75.46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9	1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8	19.28					

2022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拨款			事业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收入					
合计				236.17	236.17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国有资产监管)	信息化系统建设	30.00	30.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国有资产监管)	金融街集团区管退休 干部相关经费	1.69	1.69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国有资产监管)	稳定、企业改制费用	65.50	65.5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国有资产监管)	党建、安全生产、 法律顾问	16.00	16.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国有资产监管)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 厂级退休人员年度 节日困难慰问	21.48	21.48							
区工业企业 服务中心 (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工业和信息产业 监管)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 专项经费	10.50	10.50							
区工业企业 服务中心 (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工业和信息产业 监管)	稳定专项资金	31.00	31.00							
区工业企业 服务中心 (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工业和信息产业 监管)	资产监管及营运工 作经费	19.00	19.00							
区商务发展 中心(一类)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 经费	3.00	3.00							
区商务发展 中心(一类)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房屋出租税金及租 金	23.00	23.00							
区商务发展 中心(一类)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稳定工作经费	15.00	15.00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功能分类)			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7.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37	
		205 教育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312 对企业补助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9 其他支出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51.0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87.46	本年支出合计	1,387.46	本年支出合计	1,387.4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87.46	支出总计	1,387.46	支出总计	1,387.46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87.46	1,151.29	23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72.30	231.30	41.00
20113	商贸事务	272.30	231.30	41.00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81.00	40.00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24	247.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24	247.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40	15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3	41.1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6	2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3	10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3	10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8	4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3	32.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51.06	455.89	195.1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60.50		60.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0.50		60.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30.14	295.47	134.67
2150701	行政运行（国有资产监管）	255.47	255.47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174.67	40.00	134.6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0.42	16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3	111.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23	111.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6	75.46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9	1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8	19.28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1.29	1,049.26	102.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1.39	811.39	
30101	基本工资	126.98	126.98	
30102	津贴补贴	92.55	92.55	
30103	奖金	218.00	218.00	
30107	绩效工资	57.33	57.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3	41.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2	26.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38	40.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46	75.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00	13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3		102.03
30201	办公费	11.05		11.05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8.50		8.5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		1.6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6	培训费	3.87		3.87
30228	工会经费	3.10		3.10
30229	福利费	15.72		15.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0		9.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9		37.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87	237.87	
30301	离休费	18.34	18.34	
30302	退休费	167.88	167.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53	38.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12	13.1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本部门 2022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资金来源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稳定专项资金	服务类	法律服务	35	11.00	11.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稳定、企业改制费用	服务类	法律服务	30 笔	9.00	9.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稳定、企业改制费用	物类	复印纸	1	1.00	1.00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专项经费	服务类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4	2.00	2.00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专项经费	服务类	审计服务	20	6.00	6.00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一类）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专项经费	物类	复印纸	1 批	2.00	2.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	服务类	法律服务	1 笔	5.00	5.00						
区国资局机关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	物类	复印纸	1	1.00	1.00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购买服务大类	购买服务内容	资金来源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区国资局机关	稳定、企业改制费用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法律服务	律师鉴证费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区国资局机关	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有资产监管）	法律服务	2022年法律顾问费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2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汇总）				
填报人	张莉	联系电话	85799299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上年收支情况
					2021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387.46	100%	1402.02
		其他资金	0	0%	
		合计	1387.46	100%	1402.0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151.29	83%	1049.14
		项目支出	236.17	17%	352.88
合计		1387.46	100%	1402.02	
部门职能 概述	<p>(一)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p> <p>(二)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制订评价标准，通过规划、预算、决算、审计、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三)根据全区改革总体部署，指导推进全区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研究编制全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总体规划，推进全区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全区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p> <p>(四)组织对本区国有企业资产现状和变动情况的调查研究及登记管理工作，研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新办法、新思路。协调处理改制企业来信来访、应急管理工作，处理改制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p> <p>(五)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管理者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p> <p>(六)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建设，形成职责明确、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机制。</p> <p>(七)履行对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的监管职责，制定所监管企业管理者收入分配办法并组织实施。</p> <p>(八)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国有(集体)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p> <p>(九)负责所监管企业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资产统计分析等基础性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所监管企业资产管理的信息、监测、预警体系。</p> <p>(十)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p> <p>(十一)负责全区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参与全区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制定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p> <p>(十二)负责党的关系归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委管理的企业党组织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思</p>				

	<p>想政治、宣传、统战工作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和信访接待工作。</p> <p>(十三)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十四)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科学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 积极对接和参与江汉区经济社会发展, 服务城市建设运营和产业创新发展。力争在未来 3-5 年实现五大目标: 国资监管大格局成型、运营效率显著提升、产业布局更以管资产向管资本转变, 建立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 提高国有资本监管能力, 实现科学监管、有效监管。加合理、国企改革持续深化、社会服务保障到位。完善国资监管的体制机制。整合全区经营性资产, 将区属单位部门及街道持有的经营性不动产、股权全部整合到区属国资公司, 充分发挥国有资产运营效率和投融资能力。推动区属出资企业建立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 探索引入外部独立董事和选派监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按照“政企分开, 产权明确, 权责明晰, 管理科学”的原则, 推动国企参与市场竞争, 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做好局属改制企业资产监管。持续完善资产监管机制, 深入做好审计工作,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做好改制企业信访工作。</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基层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费专项资金	常年项目	16.00	16.00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国资局负责对局直各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检查、培训及各类安全事件的排查、整改、督办。</p> <p>“安全生产月”的宣传及各类消防安全演练, 做到全年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建立法律顾问制度, 聘任法律顾问。加强所属国有集体企业党的基层组织, 开展理论学习、组织建设、宣传思想工作、精神文明创建、“七五”普法教育、统一战线、党风廉政建设、调查研究、干部队伍建设、党组织整合、党建项目创新、结对共建等日常工作, 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为局工作开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p>

稳定、企业改制工作专项经费	经常性项目	65.00	65.00	对局属 60 余户单位信访工作人员培训，维稳原商务局商务中心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进京劝返上访人员，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的救助、走访、慰问，法律援助、律师咨询经费，国有资产清产核资。
信息化系统建设	一次性项目	30.00	30.00	建立全局系统企业职工档案管理系统，方便职工查找档案。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	延续性项目	21.48	21.48	参照市里的政策对区属企业厂级退休干部进行慰问。
武汉金融街集团区管退休干部年度工作经费、公用经费	延续性项目	1.69	1.69	按照区委《关于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江老[2018]3 号）文件精神，对武汉金融街集团 13 名区管退休干部按年度拨付工作经费。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专项经费	常年项目	10.50	10.50	对中心所属企业托管人员的档案规范化整理、建档经费。
稳定专项资金	常年项目	31.00	31.00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抚；帮助维权；处理上访转办件，处理市长专线、区长专线、数字化城市管理案件督办，化解积案
资产监管及营运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19.00	19.00	监管改制企业资产，日常资产维护，税金缴纳，资产评估费用，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3.00	3.00	中心党委下属4个(总支)支部,共有65名党员,为切实加强党务工作目标管理,扎实做好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宣传纪检工作、党员经常性教育工作、文明创建工作。
	稳定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15.00	15.00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问;帮助维权;处理108户改制遗留问题;负责13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	常年项目	23.00	23.00	中心所有房屋出租收入应缴纳的税金及租金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2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维稳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进京劝返上访人员,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的救助、走访、慰问,维持社会稳定。		目标1:完成国有资产清产核资、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进行及时走访、慰问并提供法律咨询。		
	目标2: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各项活动,使局系统生产形势平稳。坚持法治国家,法制政府,法制社会一体建设,完善事前建设和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政府法律风险化解机制。		目标2:完成全年安全生产、党建教育及法制建设活动,使全年全生产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并进一步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建设,提高国资监管能力。		
长期目标1:	目标1:维稳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进京劝返上访人员,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的救助、走访、慰问,维持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信访事项法律咨询意见书	≥30例	历史标准
		产出数量	组织企业分管领导维稳工作专项培训/企业维稳专职人员培训	96人/96人	历史标准

		产出数量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25 次	历史标准
		产出质量	法律咨询及时性/规范性	案例提出 5 日内/合规	合规性标准：案例内容清晰无误，咨询意见合法合规，处理建议合法合理等
长期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计划标准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制度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有利于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合规合理处理改制遗留问题，走访慰问有关群体，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	有利于	国有、集体企业清产核资，摸清家底，有利于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宏观经济决策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历史标准
	管理及效果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效果具有长期性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信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5%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2r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各项活动，使局系统生产形势平稳，全年全生产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目标。坚持法治国家，法制政府，法制社会一体建设，完善事前建设和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政府法律风险化解机制。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党员专题教育完成次数	20 次/30 人	计划标准
			三方机构对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	计划标准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25 次	历史标准		
			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建设成果	完成区属出资企业风险管理清单、区属国资公司目标考核体系、区属国资国企风险管理指引、区属国资国企整合方案等各一份	计划标准		
		产出质量	安全培训合格率	100%	制度标准		
			基层党建考核	优秀	制度标准		
			重点安全隐患检查覆盖率及整改率	100%/100%	计划标准		
			净资产收益率	≥3.0%	历史标准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计划标准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制度标准		
		长期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促进基层党建 党建工作	有促进作用	历史标准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国资监管能力及协同能力		显著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来信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完成国有资产清产核资、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进京劝返上访人员，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进行及时走访、慰问并提供法律咨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法律咨询意见书	≥30 例	历史标准
			组织企业分管领导维稳工作专项培训/企业维稳专职人员培训	96 人/96 人	涉及 42 家企业单位，每个单位分管领导、专职人员各 1 人。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及时性/规范性	案例提出 5 日内/合规	合规性标准：案例内容清晰无误，咨询意见合法合规，处理建议合法合理等
			来信来访接受率/处置（回告）率	100%/100%	计划标准
			信访维稳培训合格率	100%	结合考核与考勤
		成本控制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2 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	有利于	国有、集体企业清产核资，摸清家底，有利于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宏观经济决策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赴省进京上访次数	0 次	计划标准
			维护社会稳定	有利于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合规合理处理改制遗留问题，走访慰问有关群体，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信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21:	完成全年安全隐患排查、党建教育及法制建设活动，使全年全生产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并进一步开展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建设，提高国资监管能力。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专题教育完成次数	20 次/30 人	计划标准

		三方机构对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	委托第三方机构，每月至少 1 次
		消防器材更换和消防演练、安全检查次数	2 次； 1 次； 8 次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次数	≥5 次	历史标准
		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建设成果	完成区属出资企业风险管理清单、区属国资公司目标考核体系、区属国资国企风险管理指引、区属国资国企整合方案等各一份	参照“十四五”规划报告
		区属国资国企现状调研报告完成数	一份	参照“十四五”规划报告
	质量指标	安全培训合格率	100%	结合考核与考勤
		党员学习、社会活动参与率	100%	国资局机关党员
		基层党建考核	优秀	上级考核
		重点安全隐患检查覆盖率及整改率	100%/100%	计划标准
		重大事项法律顾问参与率	100%	计划标准
		净资产收益率	≥2.5%	国有资产运营效率显著提升
	成本控制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1 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国资监管能力及协同能力	有一定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促进基层党建工作的	有促进作用	历史标准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次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安全意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涉及第三方机构服务对象对安全服务的满意度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安全生产、法律顾问费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国资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国资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炬	联系电话	85799299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去国资局负责对局直各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检查、培训及各类安全事件的排查、整改、督办。“安全生产月”的宣传及各类消防安全演练，做到全年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		
项目实施方案	1、局属企业主管部门及区属国有投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2、全局消防设备配置。3、安全生产月宣传。4、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5 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任法律顾问。加强所属国有集体企业党的基层组织，开展理论学习、组织建设、宣传思想工作、精神文明创建、“七五”普法教育、统一战线、党风廉政建设、调查研究、干部队伍建设、党组织整合、党建项目创新、结对共建等日常工作，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局工作开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各项活动，使局系统生产形势平稳，全年全生产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目标。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完善事前建设和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政府法律风险化解机制。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9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 19 万元； 3. 2021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9 万元； 4. 2021 年 1-7 月执行金额为 4.23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6	项目当年预算	16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法律顾问费用	《关于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江办发{2014}5 号	5		
	党建、文明创建费用	《市财政局市直机关工委关于印发〈武汉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行）{2019}16 号	6		
	安全生产服务费用	聘请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费用 5 万元。	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推动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党员专题教育，参观学习。	20 次/30 人	历史标准
		三方机构对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	委托第三方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每月至少 1 次。
		消防器材更换次数	2 次	每半年一次
		消防演练次数	1 次	
		重大节日安全检查次数	8 次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5 次	历史标准

	产出质量	安全培训合格率	100%	结合考核与考勤
		党员学习、社会活动参与率	100%	国资局机关党员
		基层党建考核	优秀	上级考核
		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消防器材更换覆盖率	100%	保障消防器材全部在有效期内，设施完好。
		消防演练效果	100%	演练计划设定演练效果
		重大事项法律顾问参与率	100%	
		重点安全隐患检查覆盖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2 年内完成
	社会效益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促进基层党建工作	有促进作用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安全意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次	
		完善法律顾问制度，有利于依法施政、依法监管。	有利于依法施政、依法监管	
	可持续影响	管理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后续运转资金有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5%	涉及第三方机构服务对象对安全服务的满意度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稳定、企业改制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国资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国资局
项目负责人	吕巍	联系电话	85799299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维护社会稳定，缓解社会矛盾，引导职工依法反映诉求，接待群众来访，受理转办来信，开展省、市、区重大信访督办。建立国资监管平台，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安全隐患排查		
项目实施方案	全国重大节假日，特殊时段值班，局属 60 余户单位信访工作人员培训，维稳原商务局商务中心改制企业遗留问题信访工作，进京劝返上访人员，对特殊困难上访职工的救助、走访、慰问、信访工作人员生活补贴，法律援助、律师咨询经费，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安全隐患排查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局针对遗留问题认真调研，集中力量排查化解一批影响当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矛盾和纠纷，加强对信访重点人的疏导稳控、对不稳定苗头的信息预警和群体性事件的应急处置，严防发生进京赴省重点地区上访和规模性集访。3-9 月份共化解和处理各类信访遗留案件 20 余起，接待来访群众 30 批次，来访人员上千人，针对王先国等所提诉求局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判并寻求法律咨询，并将处理结果及时回复当事人。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24.4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62.5 万元； 3. 2021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90.3 万元； 4. 2021 年 1-7 月执行 12.28 万元		
项目总预算	65.5	项目当年预算	65.5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5.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5.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 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咨询费	法律服务、援助	9		
	劳务费	聘请稳定工作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3.5		
	日常办公费用	工作会议费及日常办公费	1		
2022 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困难职工帮扶	改制企业困难职工慰问	3		
	消防演习	系统消防演习	4		
	法制宣传教育	法制教育活动及宣传	3		
	积案化解	积案化解费用	4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缓解社会矛盾，引导职工依法反映诉求，接待群众来访，受理转办来信，开展省、市、区重大信访督办。建立国资监管平台，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安全隐患排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信访事项法律咨询意见书	≥20 例		
		组织企业分管领导维稳工作专项培训/企业维稳专职人员培训	96 人/96 人	涉及 42 家企业单位，每个单位分管领导、专职人员各 1 人。	
	产出质量	法律咨询及时性/规范性	案例提出 5 日内/合规	合规性标准：案例内容清晰无误，咨询意见合法合规，处理建议合法合理等	
		来信来访接受率/处置（回告）率	100%/100 %		
		信访维稳培训合格率	100%	结合考核与考勤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1 年内完成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国有、集体企业清产核资，摸清家底，有利于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宏观经济决策。	有利于		
	社会效益	非正常赴省进京上访次数	0 次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合规合理处理改制遗留问题，走访慰问有关群体，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及效果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效果具有长期性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有保障	后续运转资金有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信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建设	项目代码	2150702
项目主管部门	区国资局	项目执行单位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吕巍	联系电话	85796670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区国资局所属 52 户改制企业，自 2001 年改制后，目前改制企业职工已陆续达到退休年龄。因企业改制后人员流失，企业面临房产征收、职工档案管理混乱。为保障职工能顺利进入社保，正常退休，必须建立全局系统企业职工档案管理系统，方便职工查找档案。		
项目实施方案	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设计、建设和维护。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新项目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0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30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 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 金额	上级转移支 付金额	其他资金
	信息化系统建设		3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 标	建立全局系统企业职工档案管理系统，方便职工查找档案，保障职工能顺利进入社保，正常退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退休职工档案信息化系统	1 套	
		退休职工档案电子化扫描	15000 人/次	
		接待退休职工档案咨询人数	3000 次/年	
		退休人员档案咨询覆盖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	档案管理工作效率提升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发展	项目资金、制度能确保项目持续推进发展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服务对象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对档案管理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国资局	项目执行单位	企业改革发展科		
项目负责人	徐巧琳	联系电话	85799299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自 2008 年起，我区每年参照市里的政策对区属企业厂级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慰问范围和标准与市属企业厂级退休干部慰问保持一致。</p> <p>2. 每年参照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干部进行慰问。</p>				
项目实施方案	<p>1. 各单位统计初核慰问人员名单并报区国资局；2. 对慰问对象情况逐一核实，确保统计数据准确，严禁虚作假、虚报多领等问题发生；3. 待市国资委慰问工作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审批通过后，参照执行。</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19 年符合慰问条件的企业干部共 20 人，其中正职 3 人，副职 17 人；慰问标准正处级及以上为 10860 元/人，副处级为 9460 元/人；共计 193400.00 元。</p> <p>2. 2020 年符合慰问条件的企业干部共 20 人，其中正职 3 人，副职 17 人；慰问标准正处级及以上为 11460 元/人，副处级为 10060 元/人；共计 200370.00 元（其中有一人去世，享受一个节日慰问）。</p> <p>3.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一是慰问标准不是固定标准，近 2 年逐年在增加；二是存在人员自然减少情况。</p>				
项目总预算	21.48	项目当年预算	21.48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1.4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1.4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	区属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年度节日困难慰问 21.48 万元	21.4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区属企业退休人员发放年度节日困难慰问，增强退休人员幸福感，体现党组织的关怀与温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慰问退休干部人数	18	
	产出质量	原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幸福感增强	无上访事件	
	完成时效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退休干部生活质量与幸福感	生活质量与幸福感提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慰问干部满意度	≥9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金融街集团区管退休干部 相关经费	项目代码	2150702
项目主管部门	区国资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党政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郭晋波	联系电话	027-85728124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离退休公用经费：用于退休干部公用经费、节日慰问，具体标准按照武老发〔2018〕1 号文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1. 金融街集团统计初核慰问人员名单并报区国资局；2. 对慰问对象情况逐一核实，确保统计数据准确，严禁虚作假、虚报多领等问题发生；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总预算	1.69	项目当年预算	1.69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9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1.69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0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 金额	上级转移支 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2 项目支出 明细及依据	金融街集团区管退休干部 工作经费、公用经费	金融街集团区管退 休干部工作经费、 公用经费 1300 元/ 人*13 人=1.69 万 元	1.69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慰问金融街集团退休人员	13 人		
	产出质量	金融街集团级退休人员幸福感 增强	无上访事件		
	完成时效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退休干部生活质量与幸福感	生活质量与幸 福感提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服 务对象满意 度	慰问干部满意度	≥9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稳定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昌雄	联系电话	85623477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改制企业后续工作任重道远。由于采取留壳形式进行改制，职工安置周期较长，企业遗留问题不能一步到位，客观上造成企业留守人员承担了大量的改制后续工作及维稳工作，包括：职工档案管理、社保异动、退休人员管理、计生奖励政策兑现、协调企业资产法律纠纷、消化银行债务、除名人员劳动纠纷、困难群众救助以及安全生产工作等等。特别是近年来，房产拆迁增值、“四种人”（离职、除名、挂靠、判刑）问题较为突出，稳定压力较大。</p>		
项目实施方案	<p>一是坚持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积极解决职工群众的合理诉求，以情感人，以理服人，耐心细致地做好职工群众的思想工作；二是要充实维稳工作力量，做好基础工作，协调各方联络，形成工作合力；三是加强以往信访问题共性问题的研究，重点对企业改制后涉及企业性质、资产属性等类似改制不完善问题的研究，做到举一反三、未雨绸缪，有针对性地提前做好重点企业、重点对象的思想工作，防患于未然</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年初将信访稳定工作目标列入经济目标目标下达，党政领导亲自抓，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制度、落实人员、落实责任、落实措施、落实资金。坚持依法依规，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热情接待上访人员，做好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宣传有关政策和规定，引导上访职工依法维护合法权益，积极化解不稳定因素。2021 年，妥善处置武汉制刷厂、东风锅炉厂、武汉制伞厂、原武汉童袜厂职工集体上访以及大量职工个性问题上访事件，全年接待上访集体上访 19 批次约 453 人，个人上访 160 人次，无进京赴省上访事件发生。2021 年，工业中心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安全工作落实到人，安全管理落实到位。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的基础工作建设，完善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制度和措施，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了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和长效管理机制，做到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全年组织开展湖北省应急知识竞赛、全国安全知识竞赛、“安全生产月”等专题教育活动 4 次，组织开展有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 4 次，共排查企业 21 家，排查一般隐患 18 起，并逐一销号整改。督促武汉八一二厂有毒有害地块停止出租经营行为，并协调市区相关部门开展风险评估工作。</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年初本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46.19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执行资金 46.19 万元； 3. 2021 年年初预算资金 31.08 万元；				
项目总预算	31		项目当年预算	31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1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1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维稳差旅费	赴京及省市处理上访，差旅费用	3.96		
	安全宣传教育、演练	工企企业中心全年安全宣传安全日学习	1.54		
	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	监管出租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	13.75		
	法律顾问费、律师意见书	聘请法律服务、援助费。	11.7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律服务		20 例 15 次		1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妥善处理工业企业改革重组、现代企业制度建立和改制企业的善后事宜，接待上访和保证稳定工作，协调处理法律纠纷，推动辖区企业法治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安全日教育	72 人次	组织职工进行“安全日”教育
		购买灭火器	80 具	
		信访事项法律咨询意见书	≥12 例	
	产出质量	法律咨询及时性/规范性	案例提出 5 日内/合规	合规性标准：案例内容清晰无误，咨询意见合法合规，处理建议合法合理等
		来信来访接受率/处置（回告）率	100%/100%	
		信访维稳培训合格率	100%	结合考核与考勤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2 年内完成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国有、集体企业清产核资，摸清家底，有利于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宏观经济决策。	有利于	
	社会效益	非正常赴省进京上访次数	0 次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合规合理处理改制遗留问题，走访慰问有关群体，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及效果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效果具有长期性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有保障	后续运转资金有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信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托管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啟安	联系电话	85630470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所属改制单退企业共 55 户，在岗职工 148 人，内养职工 249 人，离退休 12451 人。为了使企业人员、资产实现监管，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成立“江汉区工业改制企业托管中心”，对改制企业进行托管。			
项目实施方案	要进一步理顺管理结构，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江汉区工业改制企业托管中心”这一平台，对工业中心系统内的企业和人员进行整合，符合条件的壳企业纳入工业改制企业托管中心管理，执行托管中心相关制度。对暂时不宜进入托管中心管理的企业，在人员、经费进行重新审核，实现减机构、减人员、减经费工作目标。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 年，工业中心继续坚持推进“夯实平台、统一标准、集中管理”工作思路，进一步健全完善改制企业托管工作机制。托管中心成立两年来，把强化规范管理作为生命线，在人员调配、待遇标准、运行机制等方面，严格执行江国资党字【2019】20 号文件规定，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执行标准不走样，基本杜绝分配不均、相互攀比的现象，保证了机构平稳运转，职工心平气顺，凝聚力和战斗力大大增强。2021 年，武汉前进电线厂全面纳入托管中心进行管理，实现了人员、资产平稳交接过渡。自行车电镀厂、武汉三电器厂、汉光印刷厂、起重设备厂等一大批遗留问题得到妥善处置。同时，托管中心还承担了武汉童袜厂、东风锅炉厂、武汉刻字厂、武汉工具厂等一批未纳入托管中心管理的“三无”企业的遗留问题处理工作，“大托管”模式初步形成。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年初本级财政预算安排 17.30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执行 17.30 万元； 3.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情 12.5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0.5	项目当年预算	10.5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 资金
	日常办公费用	日常办公费用	0.5		
	托管企业改制人员档案室存放	档案设备（密集架、碎纸机、温湿计、档案用品等），改制企业人员档案整理费	1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优化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营运和监管，完善原工业局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为辖区工业企业提供经济技术、政策咨询、经营活动和产品信息等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接待社保退休咨询	≥25 人次	接待托管企业人员社保问题咨询 50 人次	
		托管企业“四种人”政策咨询	5 人	接收托管企业“四种人”特殊群体政策咨询	
		托管企业 19 户	≥19 户		
		托管企业历史遗漏问题咨询	≥25 人次	托管改制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咨询	
		托管企业人员上访接待	25 人/次	涉及 19 家托管企业单位人员上访接待	
		托管企业有关资产评估数量	4 户		
		托管企业审计户数	20 户		

	产出质量	托管企业来访接受率/处置(回告)率	100%/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2 年内完成
	社会效益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合规合理处理改制遗留问题，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及效果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效果具有长期性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有保障	后续运转资金有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访人员的满意度	≥8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资产监管及营运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区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徐国春	联系电话	85630470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企业改制后，保留资产，监管好这些资产不仅是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更重要的是解决好托管职工生活来源和改制后遗留问题的处理，维护一方平安，所以要设置专门机构，调整管理模式，根据市场变化，解决租赁工作的若干问题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		
项目实施方案	工业中心将在国资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牢固树立大局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在全局推进全区经营性资产集中管理，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整体转移，“双百亿”工程、国有资产投融资和资产运营平台体系的建设的大局之下，守好摊子，不添乱子，在改制企业管理上发挥更大的作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 年，在充分发挥管理资产经济价值的基础上，对所属 77 处租赁场所资料收集、汇总、造册，涉及地点、户名、租赁金额、时间、期限、收费方式等相关信息，根据情况变化，及时更新备档。对租赁到期的 32 处资产开展租赁价格评估工作。聘请专业房产租赁价格评估机构，提出专业、针对性租赁价格要求，主动调解租赁矛盾，经主管部门备案后正式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和安全经营合同。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年初本级财政预算安排 16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执行 16 万元； 3. 2021 年年初预算资金 17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9	项目当年预算	19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9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9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 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 额	上级转移支付 金额	其他资金
	审计费用，日常 办公费	出租房第三方租金审计评估费用、 对所属企业年度财务收支审计	10.41		
	房屋维修相关 费用	机关房屋维修（屋顶屋面捡漏，外 墙沁水及配电房维修等）	7.24		
	直管公房租金	机关 1 处直管公房租	1.3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审计服务	20 户	6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4 户	2			
复印纸	1 批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科学监管房屋出租，全面实施动态监督，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解决托管职工生活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出租场所第三方评估	≥8 例		
		企业收支审计户数	20 户		
		出租场所租金评估/出具出租场 所租金评估报告	8 家/8 份	工业中心所属国有、集体企业进行出租场所租金评估，涉及 30 家企业，具体以实际核实数为	

				准。	
	产出质量	房屋维修（屋顶屋面捡漏，外墙沁水及配电房维修等）	≥3 家	工业中心所属出租场所房屋维修，涉及 3 家企业，具体以实际核实数为准。	
		房屋维修安全覆盖率	3 家		
		老旧房屋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计划期	总体上在 2022 年内完成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房屋安全维修有利于国有、集体企业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宏观经济决策。	有利于		
	社会效益	房屋安全维修加固，有利于全面掌握房屋安全状况、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房屋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次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及效果的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及措施不断完善，效果具有长期性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有保障	后续运转资金有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房屋租户的满意度	≥8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3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江瑞	联系电话	85711119
起始年度	2015	终止年度	2035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通过加强党建和文明创建工作，推动商务中心系统党务和精神文明工作按上级要求顺利进行，为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推动党建和精神文明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中心党委下属 4 个（总支）支部，共有 65 名党员，为切实加强党务工作目标管理，扎实做好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宣传纪检工作、党员经常性教育工作、文明创建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对标对表，抓实党建。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按照上级党委关于支部主题党日的学习内容，认真组织党员学习，开展活动，做好记载。坚持每周四公示学习强国平台党员学习积分，督促党员将其作为自学的重点，唱学、比学、促学。在“学习强国”的学习中获取精神文化的滋养，使学习成为习惯。在学习中注重形式多样创新，中心党委在武昌起义门、糖批支部在中山舰创新支部主题活动形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要求，做好中心系统党员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组织中心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体观看了影片《迟来的告白》。开展“双进双服务”活动，中心机关支部与天后社区签订共建协议，开展“文明单位进社区”、“清洁武汉、美化家园”活动，在充分了解社区需求的基础上购买防疫物资为社区一线提供“战疫”保障。全体在职党员按时到居住地社区报到，按要求认领服务岗位，按时完成服务时长。2020 年年初突发新冠疫情，中心党员干部积极投身于防疫、抗疫、帮扶工作中。从春节期间的值班值守，到新华街省运社区；从万松街妙墩社区 AB 栋、妙墩路 82 号的守控，到妙墩社区二、四网格的全面排查、入户调查；从万松街妙墩社区警务室防控点的白天全天值守、志愿服务，到玉兰里社区泽浩雅居的防疫帮扶，党员们克服困难，全员上阵，为抗疫全胜贡献力量。开展庆祝建党 99 周年系列活动，组织中心系统全体党员干部到武昌起义门参观，在风雨长廊重温入党誓词，集体诵读党章，追溯历史足迹，感悟革命精神，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广大党员党性修养。疫情期间开展了“红色基金”捐助活动，中心全体党员干部共计捐款近 5000 元。通过党建和文明创建活动的开展，提升了全体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觉悟。全年制发《商务简讯》13 期，有效达到了汇报工作，沟通情况，承上启下，示范引领的作用。</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年初预算资金 6 万元，预算压减 3 万元，全年执行 3 万元。 2021 年年初预算资金 3 万元，1-7 月执行 1.5 万元。		
项目总预算	3 万	项目当年预算	3 万
2022 年预算申报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项目资金来源	当年预算合计		3 万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 万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办公费	购买学习书籍、资料 0.6 万元	0.6		
	印刷费	印刷宣传资料、制作宣传展板 0.2 万元	0.2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组织开展党建活动 0.8 万元，组织开展文明创建活动 0.3 万元，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 0.6 万元，为对口社区办实事 0.5 万元	2.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推动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8 次		
		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率	>95%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党建及文明创建成果量	12 件		
	社会效益	违法违纪事项数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8%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稳定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1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江瑞	联系电话	85711119
起始年度	2010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区政府的要求和江编发【2016】29 号文件精神，辖区商业企业改制的善后工作及上级交办的信访稳定工作由商务中心负责。		
项目实施方案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抚；帮助维权；处理 108 户改制遗留问题；负责 13 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依法依规接访、强化调查研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使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 97 批共 354 人，其中群访 49 批，个访 48 批，回复信访件 43 件，全年无因工作失误造成群体恶性上访事件，无进京上访事件。2020 年因疫情原因群访扎堆的数量有所下降。但表现特别突出的有天龙医药有限公司（原江汉区医药公司）、老会宾商务有限公司、东来顺饭店、佳美化妆、第一食品商场、首创五金等数家改制企业，个访中退休找档案或要求出具身份证明的诉求增多。中心在实际的信访维稳工作中，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严格做好上访登记、告知、受理、答复等各环节工作，并保留相关证据。尽可能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安抚上访人员，有效地避免其过激行为，高效的完成了稳控工作。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年初预算资金 16.05 万元，预算压减 4.85 万元，全年执行 11.2 万元。 2021 年年初预算资金 15 万元，1-7 月完成 7 万元。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5 万元，理由：根据 2021 年群访扎堆、诉求事由等情况分析，预计 2022 年进京上访事件会有所上升；接访中的疑难问题会更加突出，解决遗留问题慰抚职工诉求的压力、力度会更大。		
项目总预算	15 万	项目当年预算	15 万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 万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 万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单位长聘人员支出	稳定工作劳务费 8 万(聘 2 人)（工资 2200 元/月、五险一金 968 元/月、节日费 1500/年）	8		
	差旅费	进京接访人员及上访人员的交通费、住宿费、误餐费 6.5 万元(进京接访存在不确定性)	6.5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解决上访的疑难问题、对特困职工的慰问 0.5 万元。	0.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抚；帮助维权；处理 108 户改制遗留问题；建立改制企业档案资料，规范企业档案管理；负责 13 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企业托管完成率	100%		
		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108 户		
	产出质量	慰问到位率	100%		
		信访回复率	≥98%		
	完成时效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性	≤3 个工作日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群众恶性上访事件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回复满意度	>9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项目名称	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	项目代码	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金奕	联系电话	85793101		
起始年度	2010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所需缴纳的税金及租金				
项目实施方案	中心所有房屋出租收入应缴纳的税金及租金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按房屋出租收入所得缴纳税金及租金。 该项目的申报为依法缴纳房屋出租税金和租金提供了经费保障。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年初预算 25 万元，年中调整 5 万元，年终结余 5 万元，全年执行 15 万元。 2021 年年初预算 23 万元，1-7 月执行 12 万元。				
项目总预算	23 万		项目当年预算	23 万	
2022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3 万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23 万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 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 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 金额	其他资金

	其他专项支出	收入 173.7 万元 *12%，江汉路房屋租金 2.2 万/年。	2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出租国有资产的非税收入及时上缴，同时承担纳税义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缴纳税种的数量	5 种		
		缴纳租金的房屋数量	1 处		
	产出质量	税金计算缴纳合规性	100%		
		房屋租金缴纳合规性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完成时效	税金缴纳及时性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上缴非税收入	173.7 万		
	可持续影响	房屋出租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